

前 言

为推进学校管理服务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进程,形成有章可循、规范高效的管理服务体制,适应建设合格本科院校的需要,2011年以来,学校以制定《南京森林警察学院章程》为重点,全面组织开展了建章立制工作,陆续修订、制定了一批规章制度。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以后,根据学校党委总体部署,各部门在认真听取师生对管理服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对173项规章制度再次进行了梳理、修订、补充、完善,经党委会、校长办公会分类审议通过后正式发布实施。现将这批规章制度编辑成册,以便于各系(部)、部门和师生员工学习查阅、贯彻执行,并用以指导、规范和监督学校各项工作。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规章制度汇编》(以下简称《汇编》)分上下两册,按党群工作、校务综合、人事师资工作、教学教辅工作、团学工作与招生就业、科研工作与学术管理、财务管理与审计监督、后勤保障与资产管理等8类分类辑成,旨在从总体层面上指导、把握、理顺学校管理服务方面的行为、关系和流程。作为我校本科办学以来第一本相对完整的制度汇编,它体现了学校在探索建设现代大学制度进程中所付出的努力,也是学校建设合格本科院校、加速转型发展的重要成果之一。

在开展规章制度修订、汇编过程中,学校党委、行政多次听取汇报,明确质量和进度要求;各系(部)、部门精心组织,认真完成文本的起草修订工作;广大教职工积极参与,建言献策,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有关专家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对各规章制度文本进行了审核把关;学校办公室有关工作人员承担了具体的文本汇总、编辑工作。因此,学校规章制度体系的初步形成和本《汇编》的完成,凝结了众多部门和参与者的智慧和汗水。在此,对积极参与、热情支持这次制度修订、汇编工作的各系(部)、部门以及所有同志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工作人员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本《汇编》难免存在疏漏或不当之处,敬请大家予以批评指正,以便今后进一步修订和完善。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规章制度汇编》编委会

2013年11月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规章制度汇编》编委会

主 任：王邱文 张高文

副 主 任：张治平 李 明 林 平 陶 琬 吉小林 傅冰钢

委 员：叶 卫 侯为群 张如宏 李德琳 孙桂英 石向群
周爱民 邹友宁 包学文 冯 斌 刘成林 郑怀兵
郭海涛 于德仲 赵明生 赵京华 周 波 丛静华
方 彦 陈文婷 江林升 姚树人 张思玉 顾其银
李炳凯 黄 群 张 浩 贾延安 戴小俊 黄巧兴
于成江 李 瑾 吴小虹

执行编辑：黄杏模 骆家林 陈 勇 吴志刚 郭发忠 汤茂定
文 杰 孙清华 张丽霞 成昌波 郑文一 潘 彤

目 录

一、党群工作	(1)
二、校务综合	(102)
三、人事师资工作	(166)
四、教学教辅工作	(216)

五、团学工作与招生就业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学生警务化管理实施细则	(313)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办法与评分标准	(325)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学生会章程	(333)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奖学金评定办法	(336)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评选办法	(339)
共青团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委员会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先进团支部评选办法	(341)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优秀毕业生评选办法	(343)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学生违纪处分规定	(345)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学生校内申诉处理管理规定	(352)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学生公寓管理规定	(357)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学生奖励办法	(362)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学生督察管理条例	(364)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学生勤工助学管理规定	(367)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学生集体外出参加活动的管理规定	(369)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招生工作实施细则	(371)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招生录取工作人员守则	(374)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暂行规定	(375)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实施细则	(378)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学生使用网络文明公约	(382)

六、科研工作与学术管理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	(383)
-----------------------	-------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科技管理办法	(386)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科研、教研奖励办法	(392)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395)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科技成果转化办法	(397)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知识产权保护管理暂行规定	(399)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科学技术保密暂行规定	(404)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学术道德规范	(408)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科研不端行为处理办法	(410)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	(414)

七、财务管理与审计监督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处级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实施办法	(417)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礼金礼品登记和处理办法	(420)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大宗物资采购监督管理办法	(421)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基建、修缮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计规定	(424)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财务管理办法	(426)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经济责任制实施办法	(436)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预算管理办法	(441)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	(447)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实施细则	(449)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内部会计控制实施办法	(452)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货币资金内部控制办法	(457)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经费报销管理规定	(463)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差旅费管理办法	(465)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关于制止“小金库”的实施办法	(469)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公务卡管理办法	(471)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暂付款管理办法	(475)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收费管理办法	(477)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关于学生因故转(退)学费用处理办法	(480)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培训与科技服务收入分配管理办法	(481)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收费票据管理办法	(483)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会计人员管理办法	(486)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会计电算化管理规定	(489)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会计档案管理办法	(494)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办法	(497)
--------------------------	-------

八、后勤保障与资产管理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办公用品管理办法	(501)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警用品发放暂行办法	(502)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校园绿化工作管理制度	(504)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基建工程项目管理实施办法	(505)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小型工程管理办法	(508)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短期租房管理办法	(513)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水电管理办法(试行)	(516)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楼宇内水电管理规定(试行)	(522)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家具管理办法	(524)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公务车辆用、派车规定	(525)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公共卫生管理实施办法	(526)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食品卫生安全管理制度	(531)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食堂采购索证及验收管理规定	(533)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食物中毒事故行政责任追究规定	(535)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公费医疗管理办法	(537)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独生子女医药费管理办法	(541)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健康教育工作方案	(542)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	(543)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招标管理办法	(551)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559)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低值品、材料、易耗品管理办法	(562)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电子类设备维修及处置管理办法	(566)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资产闲置、报损报废、损坏及丢失管理办法	(568)